

吳主席：

要求加快進度興建西貢及將軍澳區 13 個公共小巴總站
避雨設施並提交工程預算及時間表

就方國珊議員及陳繼偉議員提出的上述動議，本署現謹覆如下：

專線小巴站上蓋屬專線小巴營辦商自費負責興建。專線小巴營辦商若有意興建小巴站上蓋，須向運輸署提出申請。運輸署在收到有關申請後會初步審議有關建議是否可行。若初步認為建議可行，有關建議會提交其他政府部門(包括警務處、地政署及民政處)作進一步審議。若其他部門無異議，專線小巴營辦商才動工興建。

對於建議興建的小巴站上蓋，本署經徵詢各有關營辦商意見，惟各營辦商均無計劃興建。本署會繼續鼓勵營辦商因應其營運及財政情況、和乘客需求，為乘客提供小巴站上蓋。

感謝區議會對上述事宜的關注。

運輸署署長

(麥潔儀



代行)

2013年4月30日